

国融证券国融安泰 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4 年第二季度报告

计划管理人：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计划托管人：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间：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目录

一、重要提示	1
二、集合计划概况	1
三、管理人履职报告	1
(一) 投资经理简介	1
(二) 管理人履职情况	2
(三) 报告期内投资经理工作报告	2
四、托管人履职报告	2
五、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表现	3
(一) 净值表现 (2024. 4. 1-2024. 6. 30)	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2024. 4. 1-2024. 6. 30)	3
六、投资组合报告 (2024 年 6 月 30 日)	4
(一) 投资组合情况	4
(二) 本报告期内份额变动情况	4
七、资产管理计划运用杠杆情况	5
八、财务会计报告	6
(一) 资产负债表	6
(二) 损益表	7
九、资产管理计划支付的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等费用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7
十、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8
十一、投资经理变更、重大关联交易等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	8
十二、信息披露的查阅方式	9

一、重要提示

本报告由国融证券国融安泰 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融证券”）编制。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合同、说明书及风险揭示书。

本报告相关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间：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本报告内容由管理人负责解释。

二、集合计划概况

产品名称	国融证券国融安泰 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类型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成立日期	2018 年 4 月 4 日
存续期限	10 年
管理人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三、管理人履职报告

（一）投资经理简介

钟琳，男，诺森比亚大学硕士，多年债券投资相关经验，曾先后供职于开源证券和财达证券，2021 年 3 月入职国融证券资产管理业务总部，历任交易员、投资经理助理及投资经理职位，擅长流动性管理和策略研究。投资经理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且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

（二）管理人履职情况

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合同的约定，遵循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和客户利益至上原则，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管理人各项合同义务。

管理人本着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财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本集合计划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集合计划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三）报告期内投资经理工作报告

1、投资运作情况回顾

2024年二季度，需求端继续疲软，经济增长仍乏力。房地产需求仍延续较弱，限购政策继续放松，多项利好政策陆续出台。出口金额同比增长，好于市场预期情况，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同比略有抬升，企业生产处在被动去库存阶段。通胀略有抬升但仍处于低位，反映出需求复苏的强度一般。

债券市场：信用债，特别是城投债市场，收益率处在历史极低位置，信用利差压缩明显。二季度长久期利率债收益率继续下行，中间央行发声“长端利率的合理区间为2.50%”，迎来短暂回调，但在缺资产和经济数据不及预期的背景下，收益率再创新低。6月召开的陆家嘴论坛，基于丰富基础货币投放和流动性管理工具，央行将渐进式推进二级市场国债买卖。未来央行将有更多手段控制收益率曲线，长端债券短期内有一定回调风险。

权益市场方面：2024年二季度，美国通胀仍在较高位置，美联储迟迟不降息，给人民币汇率带来一定压力。但由于政策出台节奏不及预期，叠加经济数据不乐观，六月市场大幅回落。总体来看，上证综指基本回到1月初的水平，在经历了一季度较为罕见的震荡行情，风险得到了释放，现阶段整体估值仍处于较低位置。

2、市场展望和投资策略

展望三季度，市场整体需求依然偏弱，经济仍在磨底时期。一线、超一线城市房地产相关政策陆续出台，深圳上海等地的新房销售捷报频出，需求有所改善。资金面来看，预计三季度或将继续保持较为宽松的货币政策。海外市场需要关注的风险是美联储货币政策的边际变化，延迟降息是否会造成美国经济超预期衰退。债券方面，信用利差和久期利差均处于历史极值水平，在此背景下，未来的配置思路是短久期产业债+长久期利率波段操作+低价转债

策略。我们将均衡配置利率债和信用债，仍然严控久期。权益方面，对比历史上的市场底部区域，我们认为从估值、资产比价及交易情绪等指标来看，当前权益市场已经重回性价比较高的区间。实物类消费、地产以及制造业投资可能都会逐步修复，叠加政策的支持，我们认为 2024 年三季度市场有望看到经济数据的同比修复，市场有望逐步摆脱弱势。

未来，我们仍将继续稳健运作，在保持良好流动性、严控信用风险的基础上争取实现更大的突破。

四、托管人履职报告

托管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和《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并按照本集合计划合同和托管协议的约定，诚信、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义务，不存在损害本集合计划投资人利益的行为。本集合计划托管人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7 月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五、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表现

（一）净值表现（2024. 4. 1-2024. 6. 30）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单位净值为 1.0593 元，累计单位净值为 1.4509 元，报告期间累计单位净值增长率为：0.30%。

（二）主要财务指标（2024. 4. 1-2024. 6. 30）

单位：元

本期已实现收益	559,926.10
本期利润	811,886.02
期末资产净值	185,571,768.86
期末单位份额净值	1.0593
本期累计单位净值增长率	0.30%
期末单位份额累计净值	1.4509

六、投资组合报告（2024年6月30日）

（一）投资组合情况^①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其中：股票		
2	基金	35,122,617.30	16.56
3	固定收益投资	162,980,948.19	76.83
	其中：债券	162,980,948.19	76.83
	资产支持证券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②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 金合计	13,564,839.43	6.39
7	其他资产 ^③	461,506.35	0.22
8	合计	212,129,911.27	100.00

注：①因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②待冲平质押式回购利息。

③其他资产包括：存出保证金、应收清算款、应收利息、应收申购款等（或有）。

（二）本报告期内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期初份额总额	192,972,726.80
报告期间总参与份额	14,992,800.36
报告期间总退出份额	32,779,729.87
报告期末份额总额	175,185,797.29

七、资产管理计划运用杠杆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合计划的正回购资金余额占净资产的比例为 9.70%。

八、财务会计报告

(一) 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

国融证券__国融证券国融安泰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__专用表

日期：2024-6-30

单位：元

资产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资 产：			负 债：		
银行存款	13,096,844.04	1,506,072.52	短期借款	0.00	0.00
结算备付金	467,995.39	1,144,818.85	交易性金融负 债	0.00	0.00
存出保证金	451,506.35	57,505.35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卖出回购金融 资产款	18,003,101.89	29,084,106.42
交易性金融资 产	198,103,565.49	226,215,162.49	应付清算款	8,004,879.04	0.00
买入返售金融 资产	0.00	-860.84	应付赎回款	0.00	0.00
发放贷款和垫 款			应付管理人报 酬	388,710.45	399,171.33
债权投资	0.00	0.00	应付托管费	9,717.76	9,979.23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销售服务 费	0.00	0.00
应收清算款	0.00	3,016,362.19	应付投资顾问 费	0.00	0.00
应收利息	10,000.00	0.00	应交税费	141,759.19	182,709.88
应收股利	0.00	0.00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收申购款	0.00	0.00	应付利润	0.00	0.00
其他资产	0.00	0.00	其他负债	9,974.08	26,225.67
			负债合计	26,558,142.41	29,702,192.5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金	175,185,797.29	192,972,726.80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10,385,971.57	9,264,141.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5,571,768.86	202,236,868.03
资产总计	212,129,911.27	231,939,060.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总计	212,129,911.27	231,939,060.56

(二) 损益表

损益表

国融证券__国融证券国融安泰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__专用表

日期：2024年4月-2024年6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收入	1,305,300.45	1,812,638.90
1. 利息收入	35,121.51	13,598.79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018,219.02	4,823,900.73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0.00	0.00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1,959.92	-3,024,860.62
4. 汇兑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5.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二、费用	493,414.43	491,060.09
1. 管理人报酬	433,802.70	402,221.08
2. 托管费	9,717.76	10,055.54
3. 销售服务费	0.00	0.00
4. 投资顾问费	0.00	0.00
5. 利息支出	28,759.32	54,629.86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28,759.32	54,629.86
6. 信用减值损失	0.00	0.00
7. 税金及附加	4,834.65	14,853.61
8. 其他费用	16,300.00	9,300.00
三、利润总额	811,886.02	1,321,578.81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	811,886.02	1,321,578.81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811,886.02	1,321,578.81

九、资产管理计划支付的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等费用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费用类别	计提基准	计提方式	支付方式
管理费	$H = E \times 0.8\% \div 365$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固定管理费； E 为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每日计提	按自然季度支付
托管费	$H = E \times 0.02\% \div 365$ H 为每日应计提的托管费； E 为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每日计提	按自然季度支付
管理人业绩报酬	管理人公布计提基准，超出部分的 60%	收益分配日、投资者份额退出确认日和计划终止清算确认日	不超过 6 个月一次，因投资者退出资产管理计划，不受前述提取频率的限制

十、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单位：元

报告期委托人收益分配	0.00
报告期管理人业绩报酬分配	45,092.25

十一、投资经理变更、重大关联交易等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

- 1、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及托管人报告期内没有发生任何涉及本集合计划管理、财产以及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 2、投资经理变更：无。
- 3、报告期末，本计划投资于本机构、托管人及前述机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的情况：无。
- 4、报告期末，管理人的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

关联方参与本资产管理计划的情况：

人数	份额	占该产品份额比例
5	1,974,161.55	1.13%

5、其他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无。

十二、信息披露的查阅方式

网址：<http://www.grzq.com>

热线电话：95385



国融证券国融安泰 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托管报告（2024.04.01-2024.06.30）

本托管人依据《国融证券国融安泰 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自 2018 年 04 月 04 日起托管国融证券国融安泰 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称“本计划”）资产。

本报告期间，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时准确地执行了管理人的投资和清算指令，办理了本计划名下的资金往来。

本报告期间，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行为按合同约定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存在损害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间，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报告期内资产净值的计算、费用开支方面进行了复核，未发现管理人存在损害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了本计划资产管理报告（2024 年二季度管理报告）中的有关财务数据部分，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特别说明：管理人是基金合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负责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方式向委托人披露计划信息。托管人的信息披露义务限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及中国银保监会的规定和本合同的约定，对管理人编制的基金资产净值、份额净值、份额申购赎回价格、定期报告等向委托披露的基金相关信息进行复核确认。托管人托管保管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受限于管理人及其他中介机构提供的数据和信息，如因管理人提供的该等文件资料不合法、不真实、不完整或者失去效力而影响托管人审核或给第三人带来损失由管理人承担。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管业务部

2024 年 07 月 15 日

